

動物學大
辭典

壬戌
秋
日
杜
就
田



序

商務印書館編輯動物學大辭典，積十餘年之力，既竟，寄樣本於余，屬爲文以序之。余維辭典之作，有關學術之發展者，至重且大。歐西學術先進諸國，於各種學科，類皆有其專門之辭典。好學之士，又常有瘁其心力，專以編纂辭典爲事者。羣以「辭典學家」Encyclopédiste稱之。蓋自「辭典學家」成爲專名，而學術界實闢一新紀元矣。吾國學術幼稚，舊日典籍間有類似辭典之作者，大率以國學爲限；而其編製又未嘗盡合乎科學之方法。商務書館有鑒及此，時以編輯辭典爲務，有裨學界，良匪淺鮮。頃之，又卽科學中最要之一之動物學，編成動物學辭典，蓋尤新出可貴者。余陋甚，於動物學未能專究，然嘗論其關係，以爲動物學者，非徒博物學三科之一，爲科學之基本已也；其尤要者，近世學術界諸大原理，多由動物哲理 Philosophie Zoologique 所發見所演成。如生物進化學說所賴以昌明者，動物學也；如倫理互助學說所賴以闡發者，動物學也；根據環境關係與用進廢退之公例，以定教育學之原則者，動物學也；研究人生現象者有人學 Anthropologie 而其所賴以完成之者，

亦動物學也。其他賴動物學以資考證者，尤難縷舉。今也於此而有辭典之作，其影響所及，將不惟動物一科本體之利，而循動物哲理所以發創之諸大學說，亦必因此而益發揮光大之可期也。此猶非吾國學術界可喜之事乎？雖然，猶有進焉者：世界動物哲理，有兩大潮流：一曰陸謨克派，一曰達爾文派。之二派者，各有所長，不可偏廢。惟近世學者，多偏激者流，過重競爭之說，而忽於互助之義，卒成性惡之誤觀；又復重視遺傳而輕環境，至謂良性皆爲種性致然，卒成種類難於改良之誤說。此則法國學派陸氏之說不昌，而英德學說達派與新達派過於普及之故也。今讀動物學大辭典凡例諸文，見其採用之書籍與名詞，或本英日，或本英德；日本學派亦以基於德者爲多。則斯篇之作，其祇以書籍名詞爲工具，而其精神仍以全世界爲依歸者，當無偏於一派學說之嫌乎？抑以英德重要書籍中，如英之斯賓塞爾、德之郝智爾、美之克伯，亦不乏表彰陸說者；動物學大辭典雖參考英德文書籍較詳，然於世界學說不至偏廢乎？是又在乎善讀者之能旁通博涉，融會貫通者矣。是爲序。

民國十一年六月三十日李煜瀛石曾序於京西陸謨克學院

序

吾等既編輯植物學辭典，於民國六年印行。其時吾等已預備編輯動物學辭典之材料若干，乃欲仿植物學辭典之體例，繼續編輯動物學辭典。但吾等之編輯植物學辭典也，先後分任其事者，十有餘人，因而發生重複及矛盾之弊，釐訂頗費時日。今懲於此弊，寧稍稍延長時日，以一人專其成，而屬其事於從弟就田。就田非動物學者，但能翻閱英日文書籍，為鉤稽摘錄之事。盡日力以從事於此，遇疑難或紛雜處，則丐凌君文之助，或商之於予。時予方編輯東方雜誌，常注目於社會問題，對於繁瑣之科學辭典，既厭棄之不復以為意，惟聞凌君常手稿紙言曰：「凡事熟習之後，自有進步，動物辭典，比植物辭典進步多矣。」就田亦若自喜其有進步者。二人方爬羅剔抉，孜孜勿能自己。館中出版部，乃以出版相促。初稿既具，卷帙幾倍於植物辭典。予涉略一過，則其體例與植物辭典，殊不相類，蓋植物辭典所收錄之植物名稱，以我國之固有名稱為主，附益以日本之漢名，可適用於我國者，其範圍尙隘。此稿所收採之動物名稱，則以西洋之學名為主，其可附以固有名稱者，僅一小部。

分、大部分則於同類之固有名稱上、加以識別之語而成、此識別之語、大都譯西文之原義者居多。夫如是、則所謂動物辭典者、固非就吾國固有之動物名詞而加以解釋、乃就西洋之動物學名、附以譯名而解釋之也、其範圍廣漠、自不待言。然細思之、則編輯動物辭典、殊不能不爾。蓋吾國固有之動物名稱、本較植物爲少、其中科屬已明、得應用於學術上者、更不過千百分之一。則圖學術之發達、自不得不於固有名稱以外、增加相當之譯名、而於固有名稱之上、加識別之語、則固孳生新名之良法也。不但動物學辭典而已、即將來編輯他科學辭典、殆亦不能不爾。愚意、吾國將來於動植物名稱、每一屬當立一專名、專名之上、更加識別語、爲種或變種之名、以與臘丁文之學名相參照、固有名稱之不合斯例者、均作爲別名、而另製相當之定名、則可以不查辭典而知其科屬矣。今將開始印行動物學辭典、因表此意於簡端、未知吾國之博物專家、以爲然也否也。民國十有一年五月、杜亞泉序於商務印書館編譯所。

凡例

一是書收羅動物之名稱及術語，以國文爲主，並列東西文，附以解釋及圖畫。編次以國文之字畫多少爲序。

一 所列西文、臘丁文（學名）用直體，英文用斜體，德文用黑體以別之。

一 動物名稱下，除列西文外，或附列日本假名連綴之普通名。至動物學術語，日本書中，用假名連綴者甚少，故不列入。

一 動物名稱以學名爲標準。我國固有之普通名，現時通用者概已採入。無固有普通名者，用同類之固有名稱，加以識別之語。例如『胡狼』『海蝸牛』等，『狼』『蝸牛』爲同類之固有名稱，『胡』『海』爲所加識別之語。此等名稱，往往繁冗，不得不加以省畧，例如『鷺』即啄木鳥，則赤色啄木鳥，卽省稱赤鷺是也。間有用他類之固有名稱，加以識別之語者，例如臭鼬，似鼬而有惡臭，海蛞蝓，似蛞蝓而產於海中，雖非同類，亦假以定名。又有於固有名稱中，附以新義者，例如『蚊』『蠱』本屬同義，今以蚊爲常蚊，蠱爲大蚊，字義稍別。間有引用僻字，與原字之義無關者，例如鷓鴣，係 Toco 之譯音也。

一動物名稱下所附之解釋、若一一分條獨立、則說明過簡、索解非易。不若將其關係之同類、附列一處、可以參互比較、易於會通。今將各動物血緣相近（如同科或同屬）者、類聚而說明之、各條仍標名分列、以便檢索、條下不附解釋、僅註『見某條』『參觀某條』之類、以省篇幅。術語雖多分條解釋、其有依系統序次說明、較為明晰者、亦如前例。

一同名異物者、先立總題、後加○◎等記號分述之。

一書中附加之圖幅、或示實物之全體、或僅描寫其一部、有必須附註始能明晰者、一律加註。

一卷首附有動物界之概畧、動物學術語圖解之一斑等項、以補正文所不及。

一卷末所附之東西文索引、與漢名對照、頁數號碼下所註上字或下字、即指示在頁上之格或下格、以便易於檢出。其有散列於行間者、作✱號、附見於正條者、作中號、以示區別。一編輯是書、自始迄今、費時十餘年、易稿二三次、雖力求完備、掛漏仍所不免、惟望海內專家理董而教正之。

民國十一年四月

編者識

著 名 之 動 物 學 家 肖 像



葛 德 興
Wolfgang Goethe
(1749-1832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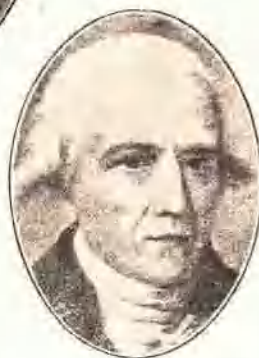
林 娜
Carl Linné
(1707-1778)



孟 達 兒
Gregor Mendel
(1822-1884)



達 爾 文
Charles Darwin
(1809-1882)



賴 默 克
Jean Lamarck
(1744-1829)

像 肖 家 學 物 動 之 名 著



衛 顯

Georges Cuvier

(1769-1832)



思 來 華

Alfred Russel Wallace

(1822)



爾 開 郝

Ernst Haeckel

(1834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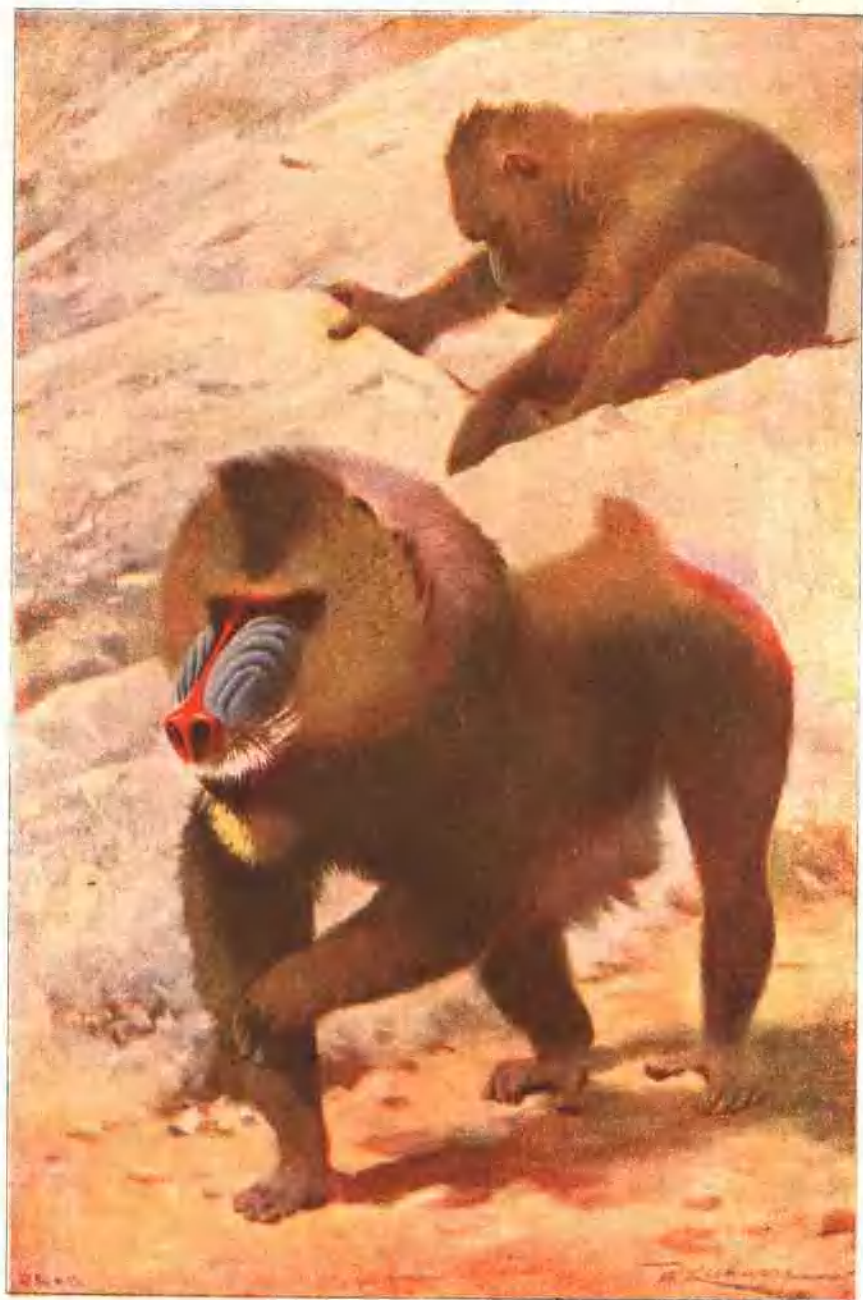


萬 知 魏

August Weismann

1834

奇 異 之 獸



山 魈

鳥 之 異 奇



鳥 蜂

奇 異 之 爬 蟲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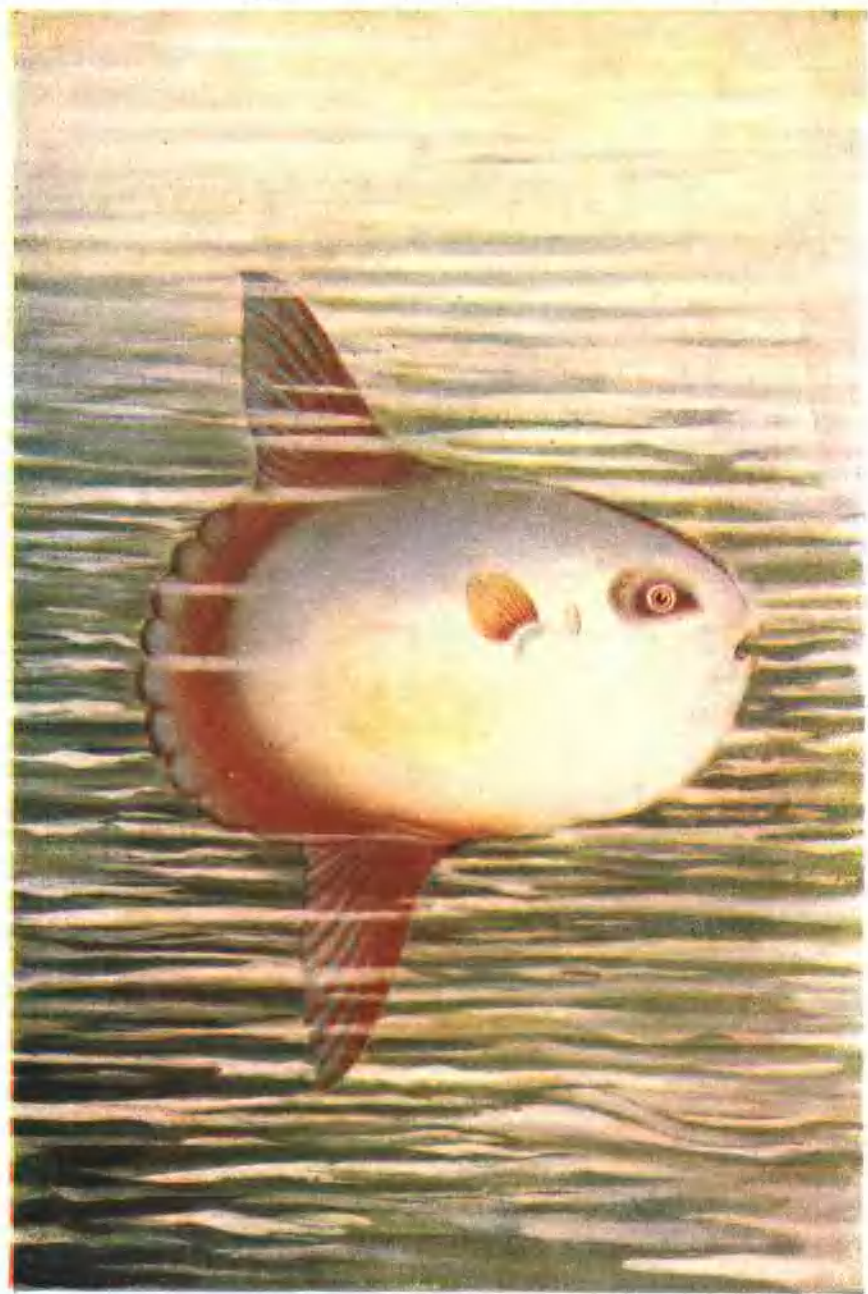
避 役

蛙 之 異 奇



蛙 角

奇 異 之 魚



翻 車 魚

色護保之魚章及賊烏



魚章(4) 卵之賊烏(3) 像之墨噴賊烏(2) 賊烏(1)

態擬之蟲節竹及蝗葉



蠐刺 (3) 蟲節竹 (2) 蝗葉 (1)



2

1

狀之尾露上同 (2) 狀之頭露內體參海從魚 (1)